

#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要求，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对公司定期报告、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其中一次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三次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登载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2024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本次会议决议公告登载于2024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公司于2024年10月20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专项意见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内控建设、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4 年的工作中，廉洁勤政、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本年度没有发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无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3、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经批准的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530,000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205,600 万元人民币，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为 450,4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经过董事会会议及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实际担保时执行了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的决议内容。

####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未发生达到披露标准的关联原材料采购、销售、往来款项、担保等事项。公司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先锋先生以其个人信用或持有的公司股票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总额不超过30亿人民币的担保，并且公司无需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付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反担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先锋先生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88,000万元人民币。

通过对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5、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认真阅读，与公司管理层和相关管理部门交流，查阅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基本原则，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适合企业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能够得到较好执行，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环节所有知情人名单和知悉内幕信息的具体情况，并提醒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保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有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不存在因上述事项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2024年8月13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审慎做出的，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降低生产经营综合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 三、2025年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规章的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将配合公司积极做好过渡期安排及职能转移等工作，保障公司监督的连续性。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有效职能。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